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候用校長 羅麗萍

電話：(03)3322101#7599

電子信箱：twtin0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2012553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20125537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20125537_ATTACH2.pdf、376735100E_1120125537_ATTACH3.odt)

主旨：有關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辦理
112年度「素養導向課室評量資源建置暨推廣計畫」實作
工作坊第二階段－國中小社會領域場次，請貴校協助公告
並轉知教師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2年12月13日師大心測中字第
112103634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辦理日期：

1、113年1月26日（星期五）：國小社會、國中地理。

2、113年3月20日（星期三）國中歷史、國中公民與社
會。

(二)辦理年段及領域：國中小社會領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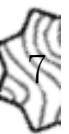
(三)參加對象：國小社會、國中地理、國中歷史、國中公民
與社會，凡有興趣之全國國民中小學教師、師資培育生
及其他校內編制人員，皆可報名參與。該場次若報名人

教務處 112/12/20 08:24



1120010007

有附件



數超過上限，則另訂錄取原則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

- 1、在職教師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（網址：<https://inservice.edu.tw>），國小社會、國中地理場次開放報名期間自112年12月11日（星期一）起至113年1月7日（星期日）止，國中歷史、國中公民與社會場次報名期間自112年12月11日（星期一）起至113年3月3日（星期日）止；取消報名時間截止至各場次辦理日前7個工作天。課程代碼如附件2。
- 2、非在職教師（或無需研習時數者）、師資培育生請於報名期間透過線上表單完成報名。報名表單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HPqfxutrfrVAPPgx8>。

(五)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本部樸大樓（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62號）。

(六)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本工作坊第二階段課程者，核發6小時研習時數。非在職教師無核發研習時數。未全程參與者將依實際出席情況核發研習時數（心測中心具研習時數核發之認定權）。

(七)其他：

- 1、本工作坊免費參與並提供午餐，惟交通及住宿皆由與會者負擔。
- 2、行前通知或活動異動，將於各場次前7個工作天以電子郵件寄送，敬請報名者密切留意個人電子信箱。

(八)研習事宜承辦人員：蘇逸娟小姐，電話：(02)2362-0770分機233；電子郵件：yichsu@rcpet.ntnu.edu.tw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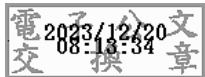


三、請學校本權責核予與會教師公假及協助課務調整。

四、檢附來文、實施計畫及課程代碼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(桃園市立桃園特殊教育學校、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除外)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



裝

訂

線

